

# 购 货 合 同

甲方: 岑溪市第七中学 (以下简称甲方)

乙方: 岑溪市群安商贸有限公司 (以下简称乙方)

## 一、合同内容(品名、规格、数量、价格)

序号	货物名称	型号及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	合计	备注
1.	定影		条	2	180	360	
2.	鼓架		个	1	350	350	
3.	鼓芯		条	2	180	360	
4.	电晕丝		条	1	50	50	
5.	版纸		卷	4	350	1400	
6.	油墨		筒	6	185	1110	
7.	碳粉		支	3	85	255	
8.	碳粉		支	3	80	240	
9.	碳粉	美能达119	支	2	250	500	
总计金额(大写): 人民币肆仟陆佰贰拾伍元整 (小写): <b>¥4625.00元</b>							

二、货款：4625.00元。

三、交货方式：自提 快递 送货上门

交货地址：岑溪市第七中学

四、付款方式:对公转账

五、开票信息:普票增票

六、验收标准：乙方保证提供商品是全新的(包括零部件)，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及标准。

七、包装要求：生产厂家原厂包装。

八、售后服务：按照厂家表修卡之规定进行保修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本合同双方应严格履行，如有违约，将按有关合同法律解决。

十、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，本合同壹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岑溪市第七中学

乙 方：岑溪市群安商贸有限公司

代表签字：

代表签字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日期： 年 月 日